



辦理採購之基本入門

台大總務處採購組

■ 事

採購之定義

■採購法第2條：

指工程之定作、財物之買受、定製、承租及勞務之委任或僱傭等。

- 所稱「勞務之委任」，適用民法之相關規定，且限於有對價關係之**有償委任**。



採購行為

- 採購招標、審標、決標

公權力執行

- 財物之買受、定製、承租及勞務之委任或僱傭

契約關係（法律行為）



採購行為

■ 臺灣高等法院暨所屬法院 95 年法律座談會民事類提案第14號

--政府機關依政府採購法所為招標、審標、決標行為，
為執行**公權力**之行為，有國家賠償法之適用。

--訂約後之履約、驗收行為，屬**私法事件**。

→國賠法第 2 條第3項：

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賠償義務機關對之有求償權。



招標機關：國立臺灣大學

招標案件名稱：○○○○○○○○

採購評選委員切結書

本人擔任本採購案之評選委員，當恪遵法令，公正辦理評選。

評選委員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評選事務，係刑法第10條第2項第1款所稱依法令從事於公共事務，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人員，為該條所定公務員之適用範圍。評選過程如涉及不法，適用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規定。

立書人

評選委員：

(簽名或蓋章)

契約行為

■ 契約

-要式契約：以書面或一定形式訂約；

-不要式契約：不須書面或一定形式訂約，就算口頭約定，或是默示表示也可成立買賣契約。

→雙方意思表示一致，買賣契約即成立。



契約成立

■ 契約成立（民153 I）

當事人互相表示意思一致者，無論其為明示或默示，契約即為成立。

■ 採購招標案契約成立日：

以**決標日**為契約成立日（參最高行政法院98年度判字第38號判決）



契約成立

■情狀：

委託未滿20歲之學生設計作品所定契約之效力為何？

**滿20歲 = 成年（民12）



限制行為能力



催告

- 79 :

限制行為能力人未得法定代理人之允許，所訂定之契約，需經法定代理人之承認，始生效力。

- 80II :

前條契約相對人，得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法定代理人，**確答是否承認**。

於前項期限內，法定代理人不為確達者，**視為拒絕承認**。



程序

採購程序



程序	辦理單位
請購	使用需求單位
招決標	採購組/單位自辦
履約	使用需求單位
驗收	採購組/單位自辦

採購組網頁：<http://procurement.ga.ntu.edu.tw/>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電子傳真信函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台北市110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電話號碼(TEL)：(02)87897628

二、所詢疑義，依來函所述貴校委託一國外事務所向各國申請專利，如由廠商先行辦理，貴校視實際費用事後補辦議價程序乙事，不符合政府採購程序。政府採購法(下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併請查察。至於是否符合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2款規定乙

理，貴校視實際費用事後補辦議價程序乙事，不符合政府採購程序。政府採購法(下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併請查察。至於是否符合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2款規定乙節，應由貴校依採購法施行細則第23條之1規定就個案敘明符合該款之情形，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三、另有關貴校得否依每一個國家每一階段辦理採購乙節，應由貴校視個案實際情形，依採購法第14條、採購法法施行細則第13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6條規定「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本辦法之適用，分批辦理未達公告金額但逾公告金額10分之1之採購」及本會89年6月2日(89)工程企字第89012998號函釋例(公開於本會網站)，本於權責核處。

辦理採購之時機

採購金額逾新台幣10萬元？

應依規定提出請購及辦理招
決標等

★ 先「請購」就對了！ --- 多做無過、少做有錯！



When

Q：什麼時候提出請購？

Q：參與機關招標已得標，但還未收到契約書，可以先進行該案的分包採購嗎？

Q：科技部連續性計畫尚未撥款，可以先行請購、採購嗎？

保留決標

機關辦理採購得按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26條第1項及採購法第48條第1項規定，於預算案未經立法程序前辦理招標，並應載明「預算未完成立法程序前得先保留決標」於招標文件（[工程會工程企字第 09800196000號](#)）

When

- 愈早愈好：並應考量請購作業、招標公告等所需時程
- 公告之等標期
 - 一般採購：依採購金額、招標方式、公告次數
7、14、21、30日 (GPA)
 - 科研採購：7日以上為原則

授權規定

■ 政府採購法

- 「國立臺灣大學及附設單位採購內部辦理程序表」

- 院系所中心採購金額逾新台幣30萬元

行政單位採購金額逾新台幣10萬元

} 由採購組辦理

■ 科研採購

- 「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

- 各單位採購金額在新台幣100萬元以上，由採購組辦理。

政府採購法程序



Language



- 最新消息
- 關於本組
- 服務項目
- 人員職掌
- 本組辦理**
- 系所自辦
- 科研採購
- 結匯免稅
- 文件下載
- 相關法規
- ISO 專區
- 常見問題

- 公開招標
- 公開取得報價單
- 公開取得企劃書
-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 限制性招標
- 外購進口(代理商)
- 直接外購(無代理商)

張貼日期	類別	標題
2017-01-04	共同契約	置頂 106年機關綠色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一覽表
2017-04-07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投影機、銀幕」共同供應契約案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毛巾」共同供應契約案
	一般	敬請各單位視實際需求，考量選購身心障礙機構生產之「優彩高效綠LED燈具」與「優彩環保再生碳粉匣」，以增加身心障礙及弱勢朋友就業機會。
	標案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一般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預約驗收系統



臺大帳務系統



臺銀採購部



臺銀匯率表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綠色生活資訊網



公共工程委員會



全站搜尋



Language



單位自辦程序

- 最新消息
- 關於本組
- 服務項目
- 人員職掌
- 本組辦理
- 系所自辦**
- 科研採購
- 結匯免稅
- 文件下載
- 相關法規
- ISO 專區
- 常見問題
- 滿意度調查

- 公開取得報價單
- 公開取得企劃書
- 限制性招標
- 外購進口(代理商)
- 直接外購(無代理商)
- 共同供應契約
- 優先採購

張貼日期

類別

標題

2017-01-04

共同契約

置頂 106年機關綠色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一覽表

2017-04-07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投影機、銀幕」共同供應契約案

2017-03-24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毛巾」共同供應契約案

一般

敬請各單位視實際需求，考量選購身心障礙機構生產之「優彩高效綠LED燈具」與「優彩環保再生碳粉匣」，以增加身心障礙及弱勢朋友就業機會。

標案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一般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標案

科研採購 1060113計算用伺服器及數據儲存系統 決標公告

2017-03-15

法規命令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正「標準化作業流

預約驗收系統



臺大帳務系統



臺銀採購部



臺銀匯率表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綠色生活資訊網



公共工程委員會



公開招標

公開招標流程 (最低標) (預算金額100萬元以上)

程 序	相 關 作 業	辦 理 單 位
請購	1.院系所中心逾30萬元及行政單位逾10萬元者，至本校帳務系統填寫 <u>請購單(甲式)</u> / <u>經費來源清單</u> 2. <u>規格書</u> 【參閱工程會訂頒 <u>錯誤態樣</u> 】 3. <u>底價單(甲式)</u> 、 <u>商情分析表</u> 【參閱： <u>底價訂定相關規定</u> 】 4.廠商報價單	請購單位
訂定底價	參考廠商報價訂定底價 (底價單及商情分析表等底價分析文件併同請購文件送採購組)	請購單位 提出預估 分析，採 購組簽報

公開招標

公開招標流程 (最低標) (預算金額100萬元以上)

程 序	相 關 作 業	辦 理 單 位
準備招標文件	準備投標須知、規格書、標價清單、投標廠商聲明書、出席代表授權書等書面及電子文件	採購組
公告	登入 政府電子採購網 公告 (第1次至少11日)	採購組
開標 & 決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通知主計室監辦2.開標 (取得3家廠商投標)3.審標(原則上由採購組審查資格；請購單位審查規格)4.廠商比減價，進入底價決標 (無決標對象→廢標)5.填寫財物or勞務開標紀錄6.登入政府電子採購網辦理決標公告	採購組

公開招標

公開招標流程 (最低標) (預算金額100萬元以上)

程 序	相 關 作 業	辦 理 單 位
退押標金/交保證金 (無者免)	1.未得標廠商退押標金 - (1) 現金： 退還押標金申請書 、繳款收據(第1聯)黏貼於支出憑證黏存單、開標紀錄影本； (2) 支票：至採購組蓋押標金背書專用章 2.得標廠商交保證金：填寫繳交保證金通知書至出納組繳納	採購組
簽約	財物or勞務採購契約書	採購組

公開招標

公開招標流程 (最低標) (預算金額100萬元以上)

程 序	相 關 作 業	辦 理 單 位
驗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辦理驗收作業時請先至本組網頁之預約驗收系統登錄驗收時段2.驗收紀錄(主驗人員填寫)3.規格功能檢測表(請購單位檢測人員填寫)4.結算驗收證明書(公告金額100萬含以上，由主驗人員填寫)5.特殊情形得簽奉核准，授權辦理單位自行驗收(如:國內地處偏遠、國外交貨履約...等)6.採分期付款及租賃案者，由請購單位於廠商履約交貨時先行辦理查驗合格後付款(或依契約規定)，全案履約期限到期後，請洽本組辦理結案驗收	採購組主驗；使用或需求單位會驗

科研採購程序

全站搜尋 Language 

- 最新消息
- 關於本組
- 服務項目
- 人員職掌
- 本組辦理
- 系所自辦
- 科研採購**
 - 招決標公告
 - 關於科研採購
 - 法源依據
 - 投標須知
 - 相關連結
- 結匯免稅
- 文件下載
- 相關法規
- ISO 專區
- 常見問題

張貼日期	類別	標題
2017-01-04	共同契約	置頂 106年機關綠色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一覽表
2017-04-07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投影機、銀幕」共同供應契約案
2017-03-24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毛巾」共同供應契約案
2017-03-23	一般	敬請各單位視實際需求，考量選購身心障礙機構生產之「優彩高效綠LED燈具」與「優彩環保再生碳粉匣」，以增加身心障礙及弱勢朋友就業機會。
	標案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一般	科研採購#1050445整合重金屬即時檢測技術與水質水量監測管理機制決標公告

**預約驗收系統**

**臺大帳務系統**

**臺銀採購部**

**臺銀匯率表**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綠色生活資訊網**

**公共工程委員會**

科研採購



採購之依據法令

■一般採購（原則）

政府採購法及其相關子法

國立臺灣大學及附設單位採購內部辦理程序表

■科研採購（科技預算）

科學技術基本法

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

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



科研採購

■ 科研採購適用範圍：

1. 採購目的為科學技術研究發展
2. 全部經費來源為科技預算

■ 人

採購人員定義

■ 「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第2條：

所稱採購人員，指機關辦理政府採購法採購事項之人員，包括處理訂定招標文件、招標、開標、審標、比價、議價、決標、訂約、履約管理、驗收及爭議處理之人員。

採購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利用職務關係對廠商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回扣、餽贈、優惠交易或其他不正利益。
- 二、接受與職務有關廠商之食、宿、交通、娛樂、旅遊、冶遊或其他類似情形之免費或優惠招待。
- 三、不依法令規定辦理採購。
- 四、妨礙採購效率。
- 五、浪費國家資源。
- 六、未公正辦理採購。
- 七、洩漏應保守秘密之採購資訊。
- 八、利用機關場所營私或公器私用。
- 九、利用職務關係募款或從事商業活動。
- 十、利用職務所獲非公開資訊圖私人不正利益。
- 十一、於機關任職期間同時為廠商所僱用。
- 十二、於公務場所張貼或懸掛廠商廣告物。
- 十三、利用職務關係媒介親友至廠商處所任職。
- 十四、利用職務關係與廠商有借貸或非經公開交易之投資關係。
- 十五、要求廠商提供與採購無關之服務。
- 十六、為廠商請託或關說。
- 十七、意圖為私人不正利益而高估預算、底價或應付契約價金，或為不當之規劃、設計、招標、審標、決標、履約管理或驗收。
- 十八、藉婚喪喜慶機會向廠商索取金錢或財物。
- 十九、從事足以影響採購人員尊嚴或使一般人認其有不能公正執行職務之事務或活動。
- 二十、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

採購人員定義

- 工程會95.8.25「研商機關非依人事法規進用之臨時人員及以工代職者是否適宜承辦採購業務等相關事宜會議紀錄」結論：
主持開標、決標及主持初驗、驗收等須負相當法律責任之工作，**宜由機關依人事法規進用之人員擔任。**

Q：審標可以由學生代理嗎？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電子傳真信函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台北市110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9F., 3 Sung-Ren Road, Shin-Yi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1010, R. O. C.

電話號碼(TEL)：(02)87897628
傳真號碼(FAX)：(02)87897604
(02)87897584

受文單位：國立臺灣大學總務處採購組	電傳號碼：02-23629913
受文者/ATTN：楊玉苓 君	日期：104年4月24日
發文單位/FM：企劃處	頁數：共 頁
發文者/BY	文號：104工程企傳字第 F1040431號

一、貴處104年4月16日傳真信函收悉。

二、所詢疑義，按政府採購法第51條第1項規定：「機關應依招標文件規定之條件，審查廠商投標文件.....」，機關依該規定審查廠商投標文件，係屬機關應辦理及負責之事項。所述採購標的規格之審查，不宜由學生代理教授審標，且審標人員之行政責任及刑事責任依法不能代負或轉嫁。機關如無法於開標當日完成審標程序，建議可於內部人員完成審標後，再擇期辦理決標。

行為能力

■ 民法：完全行為能力人

- 可以單獨的以其意思表示為有效的法律行為，同時亦必須為其行為在負起民事上的完全責任。

- 年齡、婚姻、監護/輔助宣告（民12、13、15、15之2）



完全行為能力人

1. 成年人：

未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年滿二十歲之成年人。

2. 未成年已結婚：

依民法第12條之規定，未成年人已結婚者，有行為能力。若配偶死亡或離婚，不因而喪失能力。



責任能力

■ 刑法：

- 滿十八歲的人，有完全刑事責任能力，適用一般刑事訴訟法。
- 年齡、精神狀態、生理狀態（18-20）



Q：何謂審標之行政責任及刑事責任不能
代負轉嫁？

保密義務

■採購法

-第34條

1. 廠商名稱、家數（開標前）
2. 底價（決標前）

➤ 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6條）

委員會委員名單（全數委員同意公開者除外）（決標或廢標後解密）

保密義務

■其他法律規定

政府資訊公開法、著作權法、營業秘密法、檔案法、
個人資料保護法、規費法等

Q：A廠商可否影印/閱覽其他類似標案得標廠商B
之服務建議書？

採購對象

■採購法第8條

本法所指廠商，指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及其他得提供各機關工程、財物、勞務之**自然人、法人、機構或團體**。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5月27日總處組字第10400356211號：
各機關勞務採購案件時，**如非業務必要，應儘量避免與自然人簽訂承攬契約**

■ 科技部補助研究經費**虛報、浮報之態樣**，包括：

1. 規避政府採購法規定之作業程序，而該等程序具內部控制之功能（如採購時，應分工，請購、採購及驗收不得由同一人辦理）
2. 浮報所採購物品之價格，如浮報電腦設備之價格；
3. 將以公款採購之儀器納為私人所有，或上網拍賣；
4. 採購實驗耗材，但未要求廠商交貨；
5. 以空白收據虛填不實品項及金額；
6. 發票所載之購置品項，與實際不符；
7. 利用研究生為人頭助理。

■ 科技部查核補助研究經費發現之缺失態樣，不當支出包括：

(1) 不得支但仍用；

(2) **先用後准**；

(3) 實際並未支出卻稱有等情形。

監委指出，由以不實發票核銷研究經費遭彰化地檢署以貪污罪起訴者之態樣觀之，渠等均與廠商合謀，或規避政府採購法之規定，在須有採購人員介入，進行公開招標時，避免由其介入；或先提高採購價款，再將**虛報、浮報之經費，以「預放款」之形式存放廠商，備供教授私人使用**。經統計彰化地檢署起訴之案件，在10萬元以下的小額採購，預放款平均為形式售價之95.45%，當採購金額介於10萬元至100萬元之間時，總務人員介入，分工的控制功能出現，預放款占形式售價之比例下降，為8.05%，惟當採購金額超過100萬元時，該比例又增為16.20%，三者採購合計，預放款占形式售價之比例，為38.65%，將近4成。

法律效果

- 公立大學教授辦理採購非公務員
- 可能刑法詐欺罪、偽造文書罪及商業會計法不實憑證等罪

便民

- 一、無為自己或他人圖取不法利益之故意。
- 二、本於其職務在法令許可之範圍內為之。
- 三、僅係在手續或程序上給予他人方便。
- 四、他人所獲得者，並非不法利益。

圖利罪

- 1、明知違背法律、法律授權之法規命令、職權命令、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委辦規則或其他對多數不特定人民就一般事項所作對外發生法律效果之規定。
- 2、直接或間接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
- 3、因而獲得利益者，為其成立要件。

■ 略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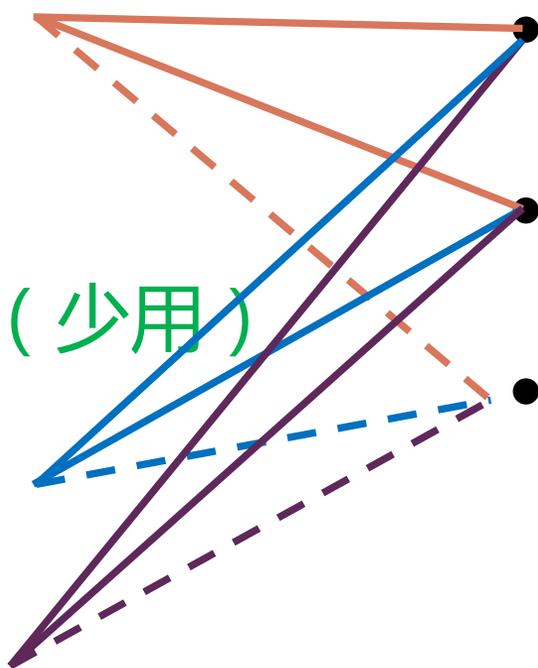
採購法招、決標方式

- 公開招標
(\geq NTD100萬元)

- 選擇性招標 (少用)

- 限制性招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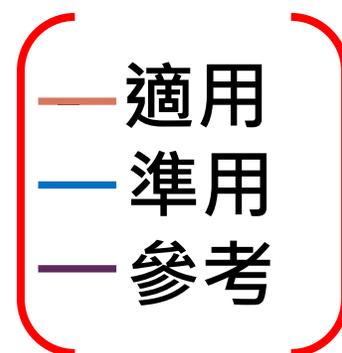
- 公開取得
($<$ NTD100萬元)



最低標

最有利標

最高標 (極少)



Q：招標方式為何沒共同供應契約？

A：「共約」只需「請購」核准後逕為下訂，
招標議價程序業已由立約機關（臺銀、
工業局等）完成。

Q&A

Q：限制性招標為何不是都直接議價？

限制性招標

■ 採購法細則第23條之1

機關依本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規定辦理限制性招標，應由需求、使用或承辦採購單位，就個案敘明符合各款之情形，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其得以比價方式辦理者，優先以比價方式辦理。

機關辦理本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所定限制性招標，得將徵求受邀廠商之公告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或公開於主管機關之資訊網路。但本法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限制性招標

■ 公開評選

22-1-9 (專業、技術、資訊服務) (準用最有利標)、22-1-10 (設計競賽)、22-1-11 (房地產)

--22-1-5 (原型首次製造)

■ 公開徵求

22-1-2 (專屬權利、有多家「經銷商」) : 圖書期刊、資料庫、電腦軟體等

22-1-4 (相容互通、指定廠牌型號)



Q&A

Q：「直接外購」屬那種招標方式？

直接外購

否 是 (無國內代理商，直接向國外採購)

財物／勞務名稱

teST

用途說明

公務用

預算金額合計

150,000

請購人

楊玉苓

辦理方式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請購大門 (財物及勞務)

臺灣大學帳務系統

相關連結

- [主計室](#)
- [出納組](#)
- [保管組](#)
- [採購組](#)
- [研發處](#)
- [使用手冊](#)
- [常見問題](#)
- [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

最新消息

1-15 of 18 Next | Last 1/2

- ▶ 請注意！凡分公司貨款申請匯入總公司帳戶者，請以總公司統一編號辦理請款作業。 (3/3/2017)
- ▶ 配合基本工資調升，民國106年1月1日起同步調升非居住者應扣繳18%稅額之所得金額。 (1/4/2017)
- ▶ 重申各單位報支本校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含短期來台持有本國身份證、外籍人士及大陸人士)之臨時所得，請務必依稅法相關規定扣繳所得稅，敬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報帳同仁依規定辦理。 (11/25/2016)
- ▶ 敬請配合於主計室函示報帳期間內完成報帳作業，以免被退件無法於105年度內完成付款作業，造成不便尚祈見諒。 (11/9/2016)
- ▶ 配合主計室業務需求更正：「指定受款人」改為「匯代墊人」 (9/20/2016)
- ▶ 更正：臺大帳務系統所得報帳中「各類所得、獎金所得、臨時工資、學位考試審查費、大批名冊(免稅)」各報帳模組之代墊人帳戶，自即日起，提供指定受款人得新增薪轉戶以外之帳戶服務，方便代墊人管理帳務需要，操作流程如公告內容。 (9/13/2016)
- ▶ 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報帳方式注意事項 (8/9/2016)
- ▶ 各項稅捐本稅之計算為元以下無條件捨去 (5/16/2016)
- ▶ 國立臺灣大學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更正、作廢及遺失補發申請單更新 (3/24/2016)
- ▶ 105年度帳務系統增修功能說明 (3/21/2016)
- ▶ 辦理借款申請受款人為「限xx銀行結匯專用」者，請依照公告內容辦理。 (7/17/2014)

登入資訊

校區：	校總區
身分：	計劃主持人
帳號：	計劃主持人
密碼：	部門主管
	計劃助理
	部門承辦
	報帳人員
登入	

- [申請 報帳人員 帳號](#)
(以報帳人員報帳)
[忘記密碼查詢](#)
- [使用手冊](#)
- [常見問題](#)
- [聯絡資訊與意見回饋](#)

本系統產出之各種單據均為PDF格式檔案，如果您的電腦尚無Adobe PDF Reader，請先點選下列連結安裝！



請購路徑

請使用計中帳號登入！ SSO1.3 **登入**
※ 預防帳號遭盜用，請定期修改密碼！

English 常用服務 聯絡我們 最新消息 臺大首頁 計中首頁

myNTU

搜尋

- 學生專區**
 - 兼任助理臨時人員工作證明
 - 個人資訊 >
 - 課務資訊 > more ...
- 課程學習**
 - 選課專區
 - CS+X線上課程
 - 臺大數位知識典藏 more ...
- 教職申辦**
 - 自然人憑證簽到退
 - 職務說明書填報
 - 臺大雲端會議服務 more ...
- 教學**
 - 學生成績表現追蹤
 - 暑期課程網路登分
 - 學生在學狀態查詢 more ...
- 圖書研究**
 - JADE期刊文獻
 - 著作原創性檢查服務
 - 研究計畫兼任助理學生專區 more ...
- 帳務財物**
 - 計畫主持人帳務管理
 - 保費證明
 - 短期人員經費管理系統-申請 more ...

帳務財物 >

 計畫主持人帳務管理	 保費證明	 短期人員經費管理系統-申請	 薪資入帳變更申請	 (研究生獎勵金)短期人員經費管理系統-申請
 兼任助理臨時人員工作證明	 在校生二代健保無專職聲明	 計畫帳務 1.0	 部門帳務-部門主管	 付款查詢暨付款通知
 報帳/請購/臨時薪資	 編制內教職員薪資查詢	 教職員所得稅明細查詢	 財產物品管理	



請購路徑

- 最新消息
- 關於本組
- 服務項目
- 人員職掌
- 本組辦理**
- 系所自辦
- 科研採購
- 結匯免稅
- 文件下載
- 相關法規
- ISO 專區
- 常見問題
- 滿意度調查

首頁 / 本組辦理 / 公開招標

- 公開招標
- 公開取得報價單
- 公開取得企劃書
-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 限制性招標
- 外購進口(代理商)
- 直接外購(無代理商)
- 共同供應契約

公開招標

瀏覽人次: 3253

公開招標流程 (最低標)

(預算金額100萬元以上)

程 序	相 關 作 業	辦 理 單 位
請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院系所中心逾30萬元及行政單位逾10萬元者，至本校帳務系統填寫請購單(甲式) /  經費來源清單2.規格書【參閱工程會訂頒  錯誤態樣】3.底價單(甲式)、商情分析表【參閱： 底價訂定相關規定】	請購單位

預約驗收系統

臺大帳務系統

臺銀採購部

臺銀匯率表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綠色生活資訊網

公共工程委員會

系統登入

臺灣大學帳務系統

相關連結

[主計室](#)

[出納組](#)

[保管組](#)

[採購組](#)

[研發處](#)

[使用手冊](#)

[常見問題](#)

[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

最新消息

1-15 of 18 Next | Last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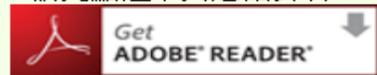
- ▶ 請注意！凡分公司貨款申請匯入總公司帳戶者，請以總公司統一編號辦理請款作業。 (3/3/2017)
- ▶ 配合基本工資調升，民國106年1月1日起同步調升非居住者應扣繳18%稅額之所得金額。 (1/4/2017)
- ▶ 重申各單位報支本校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含短期來台持有本國身份證、外籍人士及大陸人士)之臨時所得，請務必依稅法相關規定扣繳所得稅，敬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報帳同仁依規定辦理。 (11/25/2016)
- ▶ 敬請配合於主計室函示報帳期間內完成報帳作業，以免被退件無法於105年度內完成付款作業，造成不便尚祈見諒。 (11/9/2016)
- ▶ 配合主計室業務需求更正：「指定受款人」改為「匯代墊人」 (9/20/2016)
- ▶ 更正：臺大帳務系統所得報帳中「各類所得、獎金所得、臨時工資、學位考試審查費、大批名冊(免稅)」各報帳模組之代墊人帳戶，自即日起，提供指定受款人得新增薪轉戶以外之帳戶服務，方便代墊人管理帳務需要，操作流程如公告內容。 (9/13/2016)
- ▶ 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報帳方式注意事項 (8/9/2016)
- ▶ 各項稅捐本稅之計算為元以下無條件捨去 (5/16/2016)
- ▶ 國立臺灣大學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更正、作廢及遺失補發申請單更新 (3/24/2016)
- ▶ 105年度帳務系統增修功能說明 (3/21/2016)
- ▶ 辦理借款申請受款人為「限xx銀行結匯專用」者，請依照公告內容辦理。 (7/17/2014)

登入資訊

校區：	校總區
身分：	計劃主持人
帳號：	計劃主持人
密碼：	部門主管
	計劃助理
	部門承辦
	報帳人員
登入	

- [申請 報帳人員 帳號](#)
(以報帳人員報帳)
[忘記密碼查詢](#)
- [使用手冊](#)
- [常見問題](#)
- [聯絡資訊與意見回饋](#)

本系統產出之各種單據均為PDF格式檔案，如果您的電腦尚無Adobe PDF Reader，請先點選下列連結安裝！



請購作業

計畫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校總區 報帳人員 yulingyang ☒

請購作業

借款申請

歡迎使用台大帳務系統

New 所得報帳/未納保月薪於104年8月1日起更名為學習型助理月薪

『**現為民國：106年**，除報支跨年度計畫者外，請至報帳管理 > 設定報帳選項，確定報帳年度為**106年**。』

目前系統中提供功能如下，請自行點選上方功能列

計畫帳務：提供計畫主持人及已授權之計畫助理查詢所屬經費帳務

部門帳務：提供部門主管及已授權之部門承辦查詢所屬經費帳務

報帳管理：提供計畫經費、部門經費、退費、代管經費報帳、受款人管理及設定報帳選項

請購管理：提供各類身份別申請請購、借款

財產管理：提供各類身份別查詢已報帳之財產、圖書

New 所得報帳：提供應稅所得、免稅所得及退費申請等報帳功能。應稅所得屬學位考試審查費、勞健保月薪(離職儲金)、

勞健保月薪(勞退新制)、獎金所得、學習型助理月薪、臨時工資等請分別於其專區申報，非上述類別者，請於

「各類所得」報帳；免稅所得及退費申請請於「大批名冊(免稅)」報帳

工具/登出：報帳流程追蹤、回說明、登出

請購作業

請購單選擇

計劃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校總區 | 報帳人員 | yulingyang

請購類型：甲式請購單、直接外購申請書(行政單位 \geq 100,001元，院系所 \geq 300,001元) ▶ 請購 報帳單位代碼：A607 年度：105
甲式請購單、直接外購申請書(行政單位 \geq 100,001元，院系所 \geq 300,001元)
乙式請購單、直接外購申請書(院系所100,001~300,000元)
財產物品請購單(行政單位 \leq 100,000元)
科研採購甲式請購單(100,001~18,239,999元)
科研採購乙式請購單(1~100,000元)

資料搜尋： 搜尋 清除

[請購條碼](#)

			金額	請購日期	UID
1050102368	甲式科研採購	00	150,000	1050418	yulingyang
1040108939	財產物品請購	科普產學合作計畫向合作廠商採購之法律適用諮詢服務	18,000	1041217	yulingyang
1040106783	乙式科研採購	TEST	12,000	1041012	yulingyang
1030106416	乙式請購	test	13,000	1030924	yulingyang
1030106415	甲式請購	test	0	1030924	yulingyang
1030106297	甲式請購	teST	150,000	1030919	yulingyang
1030101142	甲式請購	第64屆全校運動會工作服	322,500	1030224	yulingyang
1030100332	財產物品請購	採購組總機錄音設備	31,000	1030114	yulingyang
1030100299	甲式請購	103年報紙訂閱	320,000	1030113	yulingyang
1020108507	財產物品請購	便當	2,200	1021116	yulingyang

請購作業

計劃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 您所選擇的為：甲式請購單

經費來源

經費名稱	主計室代號	費用別	預算金額	購案編號	新增經費		
					部門	計畫	購案
管總統籌部門	103TA002	(102100)102管總統籌經費保留款	5,000,000	主計室待核定	修改	刪除	

下一步

請購作業

計畫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 您所選擇的為：甲式請購單

經費來源

經費名稱	主計室代號	費用別	預算金額	購案編號
管總統籌部門	103TA002	(102100)102管總統籌經費保留款	5,000,000	主計室待核定

請購說明

請購類型	甲式請購單
請購條碼	1030106415
採購案號	採購組待核定
直接外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是 (無國內代理商，直接向國外採購)
財物／勞務	<input type="text" value="均質機"/>

請購作業

計劃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財物／勞務名稱

均質機

用途說明

研究用

預算金額合計

5,000,000

請購人

楊玉苓

辦理方式

- 公開招標(100萬元(含)以上)(須附規格書)
-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未達100萬元)(須附規格書)
- 共同供應契約(須附共同供應契約訂購單或電子採購系統請購單)

檢附文件

- 廠商報價
- 型錄或說明書
- 獨家製造或供應證明
- 底價單
- 其他 原有採購之招標文件及決標公告/原有採購招標公告及規格書

採購

1. 是 否 為環保產品(若勾選 是 請填寫環保/節能證號:)

請購作業

計劃帳務 ▶ 部門帳務 ▶ 報帳管理 ▶ 請購管理 ▶ 財產管理 ▶ 執行業務 ▶ 所得報帳 ▶ 開立繳費單 ▶ 工具/登出 ▶

請購說明

請購類型	甲式請購單
請購條碼	1030106415
採購案號	採購組待核定
直接外購	否
財物/勞務名稱	均質機
用途說明	研究用
預算金額合計	5,000,000
請購人	楊玉苓
辦理方式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檢附文件	廠商報價 底價單 其他：原有採購之招標文件及決標公告/原有採購招標公告及規格書
採購性質	1.不為環保產品 2.不為危險性物品
用電需求	預計使用電量30A以下且實驗室原有電源足夠。

廠商報價

廠商名稱	報價幣別	報價金額	新增
123		4500000	修改 刪除
			修改 刪除

完成

經費來源

經費名稱	主計室代號	費用別	預算金額	購案編號
管總統籌部門	103TA002	(102100)102管總統籌經費保留款	5,000,000	主計室待核定

請購說明

請購類型	甲式請購單
請購條碼	1030106415
採購案號	採購組待核定
直接外購	否
財物/勞務名稱	均質機
用途說明	研究用
預算金額合計	5,000,000
請購人	楊玉苓
辦理方式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檢附文件	廠商報價 底價單 其他：原有採購之招標文件及決標公告/原有採購招標公告及規格書
採購性質	1.不為環保產品 2.不為危險性物品
用電需求	預計使用電量30A以下且實驗室原有電源足夠。

廠商報價

廠商名稱	報價幣別	報價金額
123		4500000

請購單陳核

請購條碼



1030106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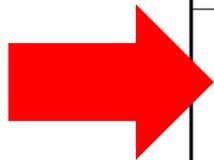
國立臺灣大學請購單 (甲式) (本件由 總務長 校長 決行)

財物/勞務 名稱	均質機		
用途說明	研究用		
經費來源	(103TA002)管總統籌部門-(102100)102管總統籌經費保留款		
預算金額	5,000,000元		
請購單位	A607 總務處 採購組	請購日期	103年09月24日
請購人 (簽章)	楊玉苓	聯絡電話	楊玉苓 33662192
計畫主持人		單位主管 (簽章)	
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招標(100萬元(含)以上)(須附規格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未達100萬元)(須附規格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供應契約(須附共同供應契約訂購單或電子採購系統請購單)		
檢附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廠商報價 <input type="checkbox"/> 型錄或說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獨家製造或供應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底價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原有採購之招標文件及決標公告/原有採購招標公告及規格書)		
採購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為環保產品(勾選 是 請填寫環保/節能證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具危險性物品(若勾選 是 請會環安衛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危險性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游離輻射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危害性 <input type="checkbox"/> 感染性 <input type="checkbox"/> 危險性機械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small>*若有疑問請上環安衛中心網頁: http://homepage.ntu.edu.tw/~epc/index-c.htm查詢。</small>		
	環安衛中心		
	※為避免貴重儀器及實驗成果因斷電受損,請考量加裝不斷電系統、柴油發電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計使用電量30A以下且實驗室原有電源足夠。		

請購係碼
1030106415國立臺灣大學請購單 (甲式) (本件由 總務長 校長 決行)

財物/勞務 名稱	均質機		
用途說明	研究用		
經費來源	(103TA002)管總統籌部門-(102100)102管總統籌經費保留款		
預算金額	5,000,000元		
請購單位	A607 總務處 採購組	請購日期	103年09月24日
請購人 (簽章)	楊玉苓	聯絡電話	楊玉苓 33662192
計畫主持人		單位主管 (簽章)	
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招標(100萬元(含)以上)(須附規格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限制性招標(須附申請書)(須附規格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未達100萬元)(須附規格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供應契約(須附共同供應契約訂購單或電子採購系統請購單)		
檢附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廠商報價 <input type="checkbox"/> 型錄或說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獨家製造或供應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底價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原有採購之招標文件及決標公告/原有採購招標公告及規格書)		
採購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為環保產品(勾選 是 請填寫環保/節能證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具危險性物品(若勾選 是 請會環安衛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危險性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游離輻射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危害性 <input type="checkbox"/> 感染性 <input type="checkbox"/> 危險性機械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small>*若有疑問請上環安衛中心網頁：http://homepage.ntu.edu.tw/~epc/index-c.htm查詢。</small>		
用電需求	<small>※為避免貴重儀器及實驗成果因斷電受損，請考量加裝不斷電系統、柴油發電機</smal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計使用電量30A以下且實驗室原有電源足夠。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使用電量30A以上(A)或實驗室現有電源不足，需另遷電源。 <small>(若勾選「使用電量30A以上或現有電源不足」，請會總務處營繕組)</small>		
採購組	總務處	主計室	校長

※請購後務必
續行採購程
序!



採購公告

- 一般採購：（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
 - 政府電子採購網
 - 個人帳號密碼+IC卡（上傳招標文件）
- 科研採購：
 - 校園公佈欄
 - myNTU、單位**公務**帳號密碼

※資格及規格訂定注意事項：(免附於請購單)↵

1. 政府採購法有關規格之規定：↵

(1) 第 6 條：↵

機關辦理採購，應以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為原則，對廠商不得為無正當理由之差別待遇。↵

(2) 第 26 條：↵

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應依功能或效益訂定招標文件。其有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者，應從其規定。↵

機關所擬定、採用或適用之技術規格，其所標示之擬採購產品或服務之特性，諸如品質、性能、安全、尺寸、符號、術語、包裝、標誌及標示或生產程序、方法及評估之程序，在目的及效果上均不得限制競爭。↵

招標文件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專利、設計或型式、特定來源地、生產者或供應者。但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而已在招標文件內註明諸如「或同等品」字樣者，不在此限。↵

(3) 第 37 條第 1 項：↵

機關訂定前條投標廠商之資格，不得不當限制競爭，並以確認廠商具備履行契約所必須之能力者為限。↵

2. 科研採購得參照本注意事項訂定規格。↵

3. 資格：(詳參「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採購認定標準」)↵

(1) 許可業務：如藥品及醫藥器材製造及販賣、保險業、冷凍空調業、電信事業、有線電視系統經營業、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及輸入業、保全業、滅火器藥劑更換、廢棄物清除及處理、垃圾清運等。↵

(2) 與『履約能力』有關之資格：常用者如下：↵

(2) 與『履約能力』有關之資格：常用者如下：↵

①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如曾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之製造、供應或承做之文件、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現有或得標後可取得履約所需設備、技術、財力、人力或場所之說明或品質管制能力文件等。↵

②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如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之專業、專技或特許證書、執照等。↵

4. 財物：(買受/租賃)↵

(1) **機器設備放置場所環境條件是否已完備**，如供(排)水、電力、空調或其他特殊實驗設備(如負壓、防震、噪音及無塵室)等，請妥善規劃履約期程，**避免因環境條件未完成致機器設備無法安裝及驗收**。↵

(2) 尺寸之訂定，請明訂容許差異，以免涉及特定設計或型式、規格、尺寸，造成限定特定廠牌或廠商之狀況。↵

(3) 各採購標的項目名稱、數量、單位，訂定規格時應擇符合需要之必要項目，不宜超出需求或與需求無關，亦不宜逕抄錄特定廠牌之規格資料。↵

(4) 得提及特定之廠牌型號時機：↵

①只有特定之廠牌型號符合採購需求，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者。↵

採公開招標或公開取得報價或企劃書方式辦理之採購案，如規格無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確實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而必須於招標文件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廠牌(供廠商參考，不得要求廠商必須採用)時，應於廠牌型號後加註「或同等品」字樣。所列廠牌目前均

有製造、供應，容易取得，價格合理，能確保採購品質，且無代理商、經銷商有公平交易法所稱之獨占或聯合行為之情事。所列廠牌之價格、功能、效益、標準及特性，均屬相當。

※請務必於招標前確認同等品審查之標準，以免產生爭議。

(5) 範例：

【1】機器設備規格：

-如有尺寸規範，請填寫容許誤差範圍(如： $\pm 5\text{mm}$)

-如需與現有設備整合，請敘明現有設備廠牌型號

-功能/性能：如精準度達 00% 以上(或介於 $00\sim 00$ 數值之間)，並詳列檢測方式(如有國家檢測方法/標準得免)。

-測試/驗收條件：如可達 $00\text{ppm}/00$ 轉速、應檢附證明文件(如：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核發「商品驗證登錄證書」或「商品型式認可證明書」等)

-單位數量： 0 台/ 0 套/ 0 組/ 0 個/ 0 批

【2】資料庫規格：

-提供 00 (線上)資料庫，含使用對象(人數限制)、範圍、期限。

5. 勞務：

(1) 民法上之委任或僱庸(人力派遣)：如清潔、清運(運送)、保養維護、問卷調查、定序服務、專利申請、保險、書籍/刊物之排版印製、警衛保全、活動場地布置、研討會餐會住宿服務、交通運輸服務(機票)、網頁/資訊管理系統建置、諮詢服務，以及其他專業、技術或資訊服務等。

(2) 請敘明施作範圍/對象、施作時間、施作次數(份數)。

(3) 如分階段執行需提供期初、期中及成果報告者，請預留本校審查時程。

(4) 驗收：廠商應提具之文件，如施作(維護)紀錄等。

6. 採購項目及規格儘可能以中文敘明，俾憑審標及驗收。
7. 履約期限：請考量運送、安裝、施工、測試、國定例假日等時程，且多數廠商均可履約交貨時間，以訂定合理之期限，以免流標或有違採購法公平合理原則。
8. 保固保證金：
 - (1) 得依案件性質、市場交易慣例或採購案特性，如有收取保證金之必要或可能者，得於招標文件中規定得標廠商於履約標的完成驗收付款前繳納保固保證金，俟保固期滿且無待解決事項後無息發還。
 - (2) 保固金依法以不逾預算/契約金額之 3% 為原則。
9. 驗收：應載明檢測標準(/測試方式)及驗收時應備文件。
10. 教育訓練：如須要求廠商提供教育訓練，請載明訓練時數(或次數)。
11. 軟體：採購項目如包含軟體，請載明軟體授權期限及驗收方式(如：交付光碟/授權序號等)。
12. 智慧財產權：廠商履約結果如涉及智慧財產權(包含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積體電路電路布局權、營業秘密、植物品種權等)者，請載明智慧財產權之歸屬及權利範圍。
13. 個資保密：採購標的內容或範圍如涉及個資保密部分，請載明廠商應負保密之責或提供保密切結書。
14. 進口關稅及營業稅：履約標的如為進口產品，符合「[教育研究用品進口免稅辦法](#)」第 3 條教育研究用品(且為最後成品)規定，得依[關稅法第 49 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9 條](#)申請免關稅及營業稅，得標價格應不含免徵之稅款。請購單位應於詢價時掌握採購標的是否得免關稅及營業稅。

Q&A

Q：我可以限制商品一定要有環保標章、
CNS、ISO認證...嗎？

Q：如何「優先」採購環保產品？

優先採購

1.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
2. 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下稱原民法）第11條
<https://www.pcc.gov.tw/epaper/9907/buy.htm>
3. 採購法第96條（10%以下價差）、機關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辦法

善用採購法

1. 公告案件保留『後續擴充』之權利。
2. 採用最有利標方式（適用、準用及參考）
3. 開口契約（履約期間數量不確定）
4. 因相容互通之需求以指定廠牌型號公開徵求方式辦理（+後續擴充）
5.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免審規格）

公告

■ 一般採購：（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

--政府電子採購網

--個人帳號密碼+IC卡（上傳招標文件）

■ 科研採購：

--校園公佈欄

--myNTU、單位公務帳號密碼

單位自辦常見錯誤

- 未為請購及採購，即請廠商先行履約
- 資格規定過嚴，廠商未提供卻仍判合格。
 - 如要求廠商提供信用證明、履約能力證明包括曾承作類似標的之證明文件及如期履約證明文件...
- 規格訂定條件過簡
 - 如未明訂定檢測方式或檢測標準之定義致衍生爭議

單位自辦常見錯誤

- 履約期間計算錯誤
- 「定期彙送」之適用法條錯誤
- 公開取得：
 - 未事先簽准未達3家改採限制性招標不受3家廠商限制
 - 僅1家廠商投標未參考廠商之報價重訂底價

Q&A

Q：何謂「刊登101」、黑名單、拒絕往來廠商？

小額採購是否亦需遵守規定不得向該等廠商採購？

拒絕往來廠商

- 依採購法第103條第1項規定，刊登於政府採購公報（101條情事）之廠商於拒絕往來期間內，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
- 前項規定**未排除**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之採購（**小額採購**）。（**工程企字第10500280811號**）仍應於「**契約成立前**」查察廠商有無本法第103條第1項規定情形。
--如：請購核准，通知廠商交貨前。

查詢入口

回首頁

English | 網站導覽 | 意見信箱

中華民國 政府電子採購網

24小時免費客服電話：0800-080512

- 如何使用
- 用戶論壇
- 服務專區
- 常用查詢

公告訊息

- <機關端公告>106年上半年政府電子採購網教育訓練(機關端)已陸續開課並於106年3月20日.....106/03/15
- <廠商端公告>電子領標出帳說明102/05/10
- <機關端公告>自即日起將啟用新版【政府電子採購網新增外國投標廠商代碼申請表】.....103/11/19
- <系統公告>為保障Hinet用戶權益，降低帳號遭盜用之風險，即日起調降Hinet小額付款單.....104/03/26
- <系統公告>部分使用者因網站安全性憑證(SSL)，無法使用政府電子採購網說明103/11/26
- <公告>103年~107年6月[政府網路採購卡]發卡銀行共10家102/11/05
- 99年7月15日起刊登採購公報及不刊公報案件之公告日修正，詳如說明。.....099/08/10

MORE >

法規專區



免帳號找標案



進入查詢

新手上路



線上教學

工程會訊息

- 廠商查標案請注意，103年12月25日桃園縣政府改制為直轄市政府了！ 103/12/22
-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於本(103)年4月19日生效，各機關對於適用ASTEP之採..... 103/04/03
- 修正版世界貿易組織(WTO)政府採購協定(GPA)於本(103)年4月6日生效，適用GPA

機關代碼

999

密碼

登入 忘記密碼

- 最新功能
- 機關帳號申請
- 練習區

廠商代碼

656

密碼

登入 忘記密碼

- 免費加入會員
- 今日招標
- 促進民間參與
- 公共建設公告
- 產業創新條例
- 第58條公告
- 增值服務
- 練習區

企業專區

購買點數

- 標案查詢
- 衛材藥品查詢
- 優先採購查詢
- 採購標的分類
- 採購預告查詢
- 公開閱覽查詢
- 公開徵求查詢
- 財物出租查詢
- 財物變賣查詢
- 物調公告查詢
- 外國廠商代碼
- 科技研究機構
- 效益評估查詢
- 連帶保證廠商
- 優良廠商名單
- 拒絕往來廠商
- 註銷拒絕往來廠商
- 全球化廠商名單
- 廠商綜合查詢
- 災區重建工程案件查詢
- 政治獻金法第七條查詢
- 得標外國政府採購案件查詢

查詢入口



- 如何使用的
 - 用戶論壇
 - 服務專區
 - 常用查詢
 - 國外採購
 - 教育訓練
 - 知識管理
 - 下載專區
 - 相關連結
 - 採購統計
- 加值服務

首頁 > 常用查詢 > 拒絕往來廠商



拒絕往來廠商

下載(xls)

下載(ods)

廠商代碼 ?	<input type="text"/>	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法查得廠商代碼	
@廠商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新光"/>	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
	<input type="text" value="新光"/>	

註：◎1.前有@者，表示可用關鍵字查詢

- ◎2.本畫面除非勾選「無法查得廠商代碼」選項，否則查詢條件須輸入完整的「廠商代碼」及「廠商名稱」(廠商名稱可輸入關鍵字，且至少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只要符合其中一個條件就出現於查詢結果。如無法查得「廠商代碼」時，可利用「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按鈕查詢。
- ◎3.查詢條件如有輸入「廠商代碼」，本系統已處理拒絕往來廠商更名、變更前廠商統一編號及分公司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問題。
- ◎4.總公司或分公司之一如經機關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列為拒絕往來廠商者，其效力及於總公司及其他分公司，[請查閱工程會89年5月18日\(89\)工程企字第89013679號函釋例](#)。
- ◎5.以獨資商號名義參與政府採購之廠商，如有政府採購法第101條第1項各款情形之一，縱因已變更商號名稱或負責人，其通知及刊登對象為該商號，不擴及其負責人。[請查閱工程會104年11月26日工程企字第10400385160號函釋例](#)。
- ◎6.為提供使用者有文書軟體選擇的權利，本功能已提供ODF開放文件格式，建議您安裝免費開源軟體 (<http://zh-tw.libreoffice.org/download/libreoffice-still/>)或以您慣用的軟體開啟文件。

查詢

列表

查詢結果



以廠商資料查詢拒絕往來廠商名單，查詢結果如下：

查詢特定條件為									
廠商代碼：未輸入	為避免廠商更名致查詢結果遺漏，請再以「廠商代碼」進行查詢。「廠商代碼」可至經濟部「 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 」查詢。								
廠商名稱：新光	於開標階段或議價決標階段利用拒絕往來廠商功能查詢廠商資料時，若以廠商名稱關鍵字查詢有結果者，請先確認名稱是否完全相同，並比對其餘資料(如廠商代碼)，並可洽該廠商釐清，以避免誤判該廠商為拒絕往來廠商。								
友善列印 資料取得時間：106/04/18 17:37									
項次	廠商代碼	廠商名稱	負責人姓名	工廠隸屬之事業主體統一編號及名稱	備註	機關名稱	生效日	截止日	功能選項
1	53095666	富利新光電工程有限公司	林裕祥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6/02/03	109/02/02	檢視
2	12261768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林伯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105/05/21	108/05/20	檢視
3	12261768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林伯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105/05/21	106/05/20	檢視
4	12261768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林伯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105/05/21	108/05/20	檢視
5	12261768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林伯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105/05/21	108/05/20	檢視
6	12261768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林伯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105/05/21	108/05/20	檢視
[第一頁/上一頁] <1> [下一頁/最後一頁] 共有6筆資料									

Q&A

Q：為什麼不能直接指定廠商採購？

辦理採購之原則

■平等待遇、公平、公共利益

➤政府採購法第6條：

「機關辦理採購，應以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為原則，對廠商不得為無正當理由之差別待遇。」

➤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第6條：

「科研採購應以促進科技研究發展、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為原則。」



Q&A

Q：把金額拆成10萬元以下是否就可以不適用採購法？

Q：為避免採購金額超過100萬元，可以拆成不同辦理方式嗎？

分批 VS. 分別

- 1.應先判斷究屬「分批」或「分別」採購。
- 2.分批需經上級機關同意，如預算書已標示分批辦理者得免。

★採購法第14條

分批 VS. 分別

分別辦理：

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
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

★採購法細則第13條

★意圖規避採購法之適用？正當合理性？

案例

EX1：鉛筆與原子筆

EX2：中國時報、蘋果日報... 分開/合併辦理

EX2：已確定於6月、7月辦理研討會，需廠商提供住宿服務

EX3：指定供應台大 及新莊高中之便當採購

EX4：請廠商設計紀念品並代為製造

採購金額

- 採購金額應於招標前認定（GPL細則 6）
- 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本法之適用，分批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其有分批辦理之必要，並經上級機關核准者，應依其總金額核計採購金額，分別按公告金額或查核金額以上之規定辦理。（GPL14）

Q&A

Q：買機票、住宿等是否適用採購法？

➤ 誰買（契約主體）？

機關人員以個人名義自理採購公務機票及旅館住宿，並依「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規定報支，不適用政府採購法。(10300067640)

Q&A

Q：「稿費」（包括撰稿、譯稿、編稿..）

是否適用採購法？

Q：聘請國外專家學者講座是否適用採購法？

Q&A

以**自然人**為對象，並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台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及「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等院頒規定核給費用，無政府採購法之適用。(10300251351)



Q&A

Q：「稿費」/講座支給費用**超過**基準數額/最高標準應如何處理？

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 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

註記：

七、各機關對特殊及專業性案件得以按件計酬方式支付費用，並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其相關規定，明列其工作範圍、工作目的及內容、應提送之成果等條件，訂定勞務契約辦理。



Q&A

七、各機關學校依下列規定委(邀)請專人或機構，進行撰稿、譯稿、編稿及審查等工作時，得依附表所定基準支給稿費：

(一) 為處理與業務有關重要文件資料，經機關學校首長或其授權人核准，委由本機關學校以外人員或機構辦理者。但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者，得不受附表所定基準之限制。

→ 超過基準即應辦理採購~

免稅申請

- 新台幣3000元以上均需辦理。
- 免稅依據：
「關稅法」49條、「教育研究用品進口免稅辦法」
- 參考網頁：
採購組網頁之「結匯免稅」專區

廠商通知

- 採購法細則第18條

對廠商所為之通知，除本法另有規定外，得以口頭、傳真或其他電子資料傳輸方式辦理。

★建議多採書面方式，尤其與履約期限有關者（如通知交貨、安裝測試或改正等，務載明期限！

契約變更

- 歸責

甲方（學校）

乙方（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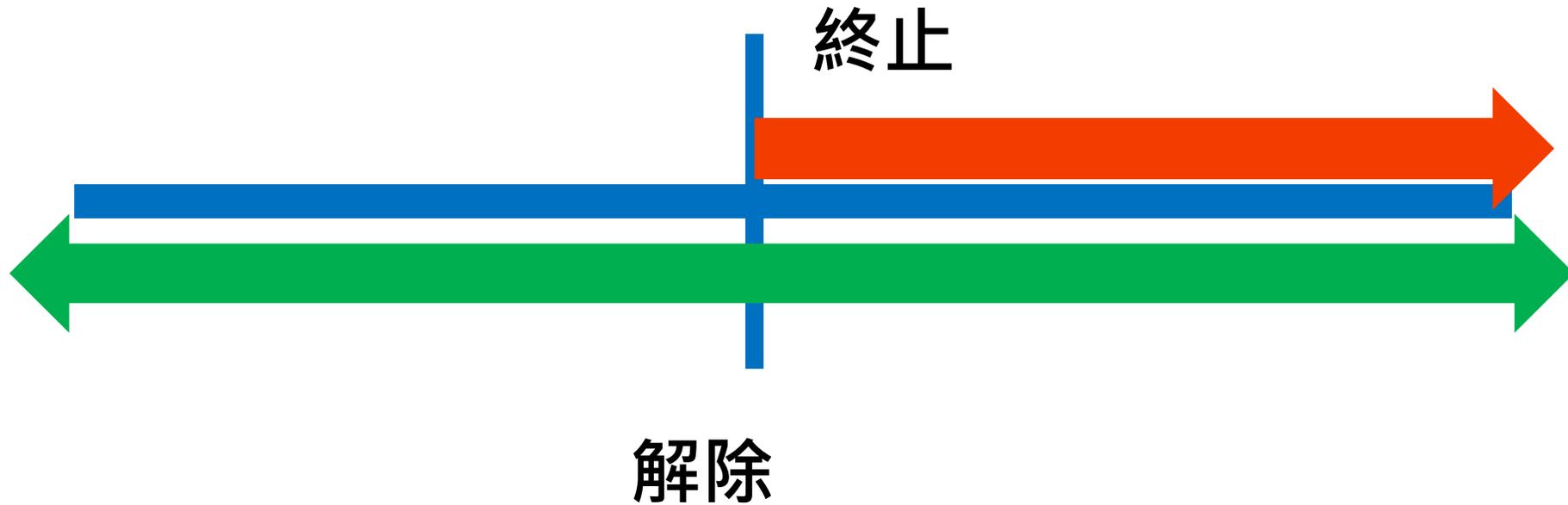
→ 是否屬得變更之情事？是否有逾期（違約金）？是否
需延長保證金時效？

- 雙方 書面同意

契約解除 VS. 終止

	定義	法律後果
終止	契約關係向未來消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效力不溯及既往。• 即終止生效日前，凡義務未履行者，無須履行，已履行者，雙方都無須恢復原狀。如因履約造成損害須賠償者，不因合約終止而免除。
解除	自始不生效力；恢復原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約一經解除，溯及訂約時失去效力。• 雙方都負有恢復原狀的義務，即雙方給付或受領之務，應依法返還，如因返還之物有毀損、滅失等不能返還者，應依法賠償其價款。

契約解除 VS. 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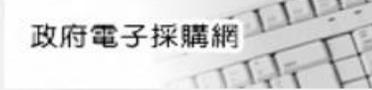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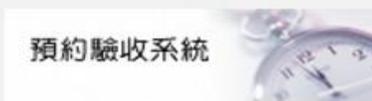
★廠商是否可歸責？是→沒收履約保證金、刊登
政府採購公告

驗收作業



- 最新消息
- 關於本組
- 服務項目
- 人員職掌
- 本組辦理
- 系所自辦
- 科研採購

張貼日期	類別	標題
2017-01-04	共同契約	置頂 106年機關綠色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一覽表
2017-04-07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投影機、銀幕」共同供應契約案
2017-03-24	共同契約	集中採購「毛巾」共同供應契約案
2017-03-23	一般	敬請各單位視實際需求，考量選購身心障礙機構生產之「優彩高效綠LED燈具」與「優彩環保再生碳粉匣」，以增加身心障礙及弱勢



驗收作業

國立臺灣大學總務處採購組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NTU
Procurement Division



預約驗收系統
Reservation acceptance system

主驗人登入

- 預約驗收
- 修改預約
- 取消預約
- 文件下載

預約驗收

主驗人

主驗人查詢：
請選擇
郝復華
蘇伊珊
陳尚任

日期 / 星期	日期 / 星期
<--案號-->	<--案號-->
<--單位-->	<--單位-->
<--連絡人-->	<--連絡人-->
<--電話-->	<--電話-->
<--地點-->	<--地點-->

黃色-未確認
紅色-已確認

開放預約時段

【郝復華】：理學院、社科院、電資學院、生農學院、生科院、進修推廣部、學程。
【陳尚任】：中心、圖書館、管理學院。
【蘇伊珊】：行政單位(含竹北分部、雲林分部)、工學院、法律學院、文學院、高研院等。

最新公告





THANK YOU!